

证券代码：300075

证券简称：数字政通

公告编号：2016-001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1月20日上午以现场表决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强华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鉴于2015年公司的智能泊车业务发展迅速，产品和技术不断完善成熟，市场拓展形势良好，智能泊车的产品销售和解决方案实施已经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公司决定继续延伸产业链条，进军智能泊车综合运营和增值服务领域，打造城市静态智能交通一体化解决方案和汽车后市场服务生态圈。

开展新业务需要较多的前期投入，且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不确定性，为保障上市公司利益，更好的开展智能泊车运营及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吴强华先生共同出资设立北京通通停车科技有限公司，新设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出资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吴强华先生以货币出资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强华先生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1票。

特此公告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0 日